



[illegible]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奥普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配售的法律意见书》之签署页)

结 尾

一、法律意见书的世界及经济环境

本法律意见书由广东广和律师事务所出具，经办律师为安建文、黄照宇等。

二、法律意见书结尾一列六公航

